

# 项目库公告公示

现将海城市乡村振兴局 2024 年项目库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10 天（2024 年 6 月 24 日至 2024 年 7 月 3 日）。如对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。公示期满，如无异议，公示内容即按程序履行。

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：海城市乡村振兴局（海城市环城西路 21 号）

联系电话：0412-3221006

电子邮箱：lnhcfpb@163.com



# 海城市 2024 年项目库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2024年1+2防贫扶贫综合保险	项目负责人	王刚
项目类型	巩固三保障成果	项目技术依托单位	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城支公司
项目实施单位	海城市农业农村局		
项目建设地点	海城市		
项目建设周期	2024年6月-2024年9月		

## 二、项目收益对象及数量

2024年享受政策的脱贫户、监测对象200户420人。

## 三、参与方式

全市所有享受政策的脱贫户、监测对象200户420人投保1+2防贫扶贫综合保险。

## 四、项目概况

该项目使用2024年鞍山市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10.7326万元和2023年防贫类保险结余资金1.8674万元合计12.6万元，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城支公司投保1+2防贫扶贫综合保险，涉及200户420人，每人按照300元上年标准投保（ $420 \times 300 = 12.6$ 万元）。用于帮扶我市享受政策的脱贫户、监测对象最低收入保障、教育救助、护理救助。

## 五、项目绩效目标

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有效衔接乡村振兴，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。

## 六、项目资金筹措

项目预算总投资： 12.6 万元

其中

2024 年鞍山市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：10.7326 万元  
2023 年防贫类保险结余资金：1.8674 万元

## 七、项目实施管理

项目操作流程：

制定条件→项目实施→项目后续管理

## 八、相关部门意见

县级乡村振兴局意见

